附件1：

长沙市特殊工种岗位人员关键信息确认申请书

区县（市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特殊工种岗位人员关键信息审核工作的通知》（长人社函〔2023〕4号）文件规定，本单位（本人）符合关键信息审核条件，特申请办理关键信息确认。本单位（本人）承诺申报材料内容和所附资料均真实、合法，如有不实之处，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本单位本次申报人员名单附后（仅单位统一申报需要，含档案管理机构）。

申请单位（申请人）签字：

公章：

年 月 日

附：本次申报人员名单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姓名 | 身份证号码 | 序号 | 姓名 | 身份证号码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
**注：单位申报由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；**

**特殊工种提前退休以办理退休审批当月作为退休时间，次月享受待遇，已确认关键信息人员到龄需及时向参保地人社部门申报办理。**